

2002年度河南省“十五”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

项目批准号：2002FKS009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与 马克思主义利益观

二〇〇三年十月

2002 年度河南省“十五”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
项目批准号: 2002FKS009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 与马克思主义利益观

主持人: 张守印

成 员: 王希安 李叙芳
王向阳 朱长安

二〇〇三年十月

目 录

一、 剖析“利益”	3
1、 利益问题的历史考察	4
2、“利益”的概念	7
3、 利益的内在矛盾	9
4、 利益的社会功能	11
5、 利益关系	11
二、 利益观概述	13
1、 利益观的基础性	14
2、 利益观的普遍性	16
3、 利益观的永恒性	16
4、 利益观的时代性	17
5、 利益观的阶级性	18
6、 利益观的层次性	18
7、 利益观的多元性	19
8、 利益观的共同性	21
9、 利益观的局限性	22
三、“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是当代马克思主义利益观	23
1、 时代的要求	23
2、 与时俱进的理论品格	27
3、 科学完整的利益观	30
四、“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作为利益观的特性	38
1、 科学性	38
2、 全面性	38
3、 准确性	39
4、 创新性	40
5、 先进性	41
6、 人民性	41
五、 正确处理几种利益关系	42
1、 正确处理权力和利益的关系	42
2、 正确处理个人利益、集体利益和国家利益的关系	44
3、 正确处理效率与公平的关系	46
4、 正确认识和处理全局利益和局部利益的关系	49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 与马克思主义利益观

怎样教育当代中国共产党人特别是党的领导干部树立正确的利益观，是近年来党中央十分重视和关心的问题。2000年2月，江泽民同志在广东考察党建工作时，提出了“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他说：“要把中国的事情办好，关键取决于我们党，取决于党的思想、作风、组织纪律状况和战斗力、领导水平。只要我们党始终成为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的忠实代表，我们党就能永远立于不败之地，永远得到全国各族人民的衷心拥护并带领人民不断前进。”^[1]这段话清楚地表明，提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是着眼于国家的根本利益，着眼于党的事业的兴旺发达，着眼于维护和发展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从而在事实上把“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作为执政党的国家利益观、政党利益观以及党员特别是党的领导干部的个人利益观提了出来。江泽民还提出，在对外开放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条件下，我们党如何始终保持工人阶级先锋队的性质，更好地代表最广大人民的利益，在社会经济成分、组织成分、物质利益和就业方式多样化的趋势进一步发展的条件下，如何始终保证全党同志按照党的奋斗目标，按照国家和人民的最高利益来行动，维护和加强党的坚强团结与高度统一，这是我们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加强党的建设的重大理论问题，也是重大现实问题。总结党的历史，可以得出一个重要结论，这就是：“我们党所以赢得人民的拥护，是因为我们党在革命、建设、改革的各个历史时期，总是代表着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代表着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代表着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并通过制定正确的路线方针政策，为实现国家和人民的根本利益而不懈奋斗。”^[2]他强调，这是一个需要全党同志特别是党的高级干部深刻思考的重大课题。同年5月，江泽民同志在江浙和上海考察工作时明确指出：“始终做到‘三个代表’，是我们党的立党之本、执政之基、力量之源。”从而把“三个代表”提高到党的性质、宗旨和指导思想的高度。江泽民还对新形势下社会利益多元化，新出现的不同阶层在就业、分配等方面的多样化问题做了分析，指出，党如何更好地代表全体人民的根本利益和不同社会群体的具体利益，如何把全体人民和各方面的积极性充分调动起来，

是一个关系到党的领导能否有效实施的重大问题。^[3]

在改革开放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条件下，如何正确认识和处理利益和利益关系，实现国家和人民的最高利益，这就是我们党的奋斗目标，也是我们党的利益观所要解决的首要问题。“三个代表”是我们党的立党之本、执政之基、力量之源，其核心问题是代表人民的根本利益。在社会利益多样化的条件下，代表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就体现在要代表不同社会群体的具体利益。既要处理好各种利益主体之间的关系，又要处理好各种利益客体之间的关系，这样才能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保证党的领导有效实施。从某种程度上说，就是要树立正确的利益观。

2000年12月，江泽民同志在中央纪委第五次全体会议上明确提出利益观的问题。他要求，共产党员特别是党的领导干部要树立正确的利益观。他强调这是我们党长期执政以后遇到的一个突出问题。“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正是解决这一突出问题的钥匙。

2001年江泽民同志在“七一”讲话中，从如何实现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这一核心出发，阐述了“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是一个完整的理论体系，是一个相互联系、相互促进的辩证统一的整体。他指出，先进生产力是人民力量的结晶，先进文化是人民智慧的花朵，只有代表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才能把人民的力量和智慧凝聚起来，成为推动历史前进的强大动力。发展先进生产力是发展先进文化，实现最广大人民利益的基础条件，人民群众是先进生产力和先进文化的创造主体，也是实现自身利益的根本力量。不断发展先进生产力和先进文化，归根到底都是为了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生活需要，不断实现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在“七一”讲话中，江泽民同志还把“三个代表”分别和实现人民群众的经济利益、政治利益和文化利益联系起来。从而使“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成为当代最科学、最严谨、最完整、最全面的马克思主义的利益观。它既是当代中国的国家利益观，又是执政党共产党的利益观，并且还是每个共产党人的应有的利益观。

2003年2月，党的新一代领导集体的核心胡锦涛总书记在新进中央委员会委员、候补委员学习“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贯彻十六大精神研讨班结业式上发表讲话，再次谈到利益观问题。他指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既是党和人民改造客观世界的思想武器，也是共产党人改造主观世界的思想武器。他强调，领导干部要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着力解决好权力观、地位观、利益观问题，特别要解决好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问题，并把要坚持做到“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当成解决这一问题的关键。始终把维护好、实现好、发展好

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作为全部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一切为了人民群众，一切依靠人民群众，立志为人民做实事、做好事，绝不与民争利。

党中央多次提出党员特别是党的领导干部要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要树立正确的利益观。对于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的研究，国内已经硕果累累。但是，什么是利益观？它和世界观、人生观的关系如何？什么是马克思主义利益观？它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有何内在联系？马克思主义利益观对于党制定正确的路线方针政策有什么要求？执政党如何处理各种利益关系？如何教育全党和全国人民树立正确的利益观？这些都是摆在我们面前的急待解决的问题。同时，从利益观的角度研究“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在国内尚属空白。这增加了研究的难度及其理论创新意义。

一、剖析“利益”

有一个词，它是人类社会最早出现的概念，人类出现时它也出现了，又将是人类社会最晚消失的概念，它与人类社会共存亡；它是一个最简单的概念，简单到妇孺皆知皆用皆明白，又是一个最复杂的概念，国家的发达、民族的兴旺、文明的进化，无不与之相关；它是一个最普遍的概念，古今中外每时每刻都存在于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又是一个最特殊的概念，每个时代每个人对它几乎都有自己的独特的解释，有一百个人，便有一百种理解；它是一个最具体的概念，像钱一样，可以看见，可以触摸，可以衡量大小和多少，又是一个最抽象的概念，像哲学上的真、善、美。它，就是利益。

无论在人们日常生活的衣食住行中，还是在政党、政府治国安邦的实践中，都离不开“利益”二字。利益不仅是人们一切行为的基础和前提，而且是动力和杠杆。有人说，利益是中外文明史上最早出现的概念之一。其实，它比人类文明史的开端还要久远。人类在这个星球产生之后，要吃、要穿、要住、要繁衍后代，产生了各式各样的物质生活需求。人类不断追求真、善、美，追求自身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的提高，探索生命的意义和价值，由此又产生了纷繁复杂的精神生活需求。人是社会动物，不可能离开社会而存在，不可能离群索居，因此，必然产生对社会生活的各种需求。要使这些需求不断得到满足，就涉及到物质利益、精神利益、政治利益等利益问题。

1、利益问题的历史考察

“利”在汉字中，“从刀刈禾”。殷代甲骨文中就有“利”字，因此，可以断定它是中国文明史上最早的概念之一。“利”这一概念最早的含义与人的生产活动、生产工具和物质生活条件有关。“禾”是指吃穿之类的东西，“刀”是生产这些吃穿物所必需的工具，它们是物质生活条件的主要内容。“从刀刈禾”的主体是人，人是社会生活的主体。“禾”的生长，刀的制造，人的活动，又都离不开自然地理环境。因此，“利”包涵着十分丰富的内容。利的概念到西周有了质的变化。在《周易》中，利与害，一正一反，相反相成，相互对立。但是到了春秋时代，利的本意逐渐发生变化，“利”不再与“害”、“损”作为一对范畴，却与“义”相联系。晏婴曰：“义，利之本也。”（《左传·昭公十年》）这样，利成了伦理概念。“义，宜也。制裁事物使合宜也。”（《释名》）义是一种合于礼的行为规则。因而利是义之和，是一种伦理行为规范。当然也有不同的声音。晚期墨家认为“义”离不开“利”，“义，利也。”（《墨子·经上》），离开了实际的“利”也就无所谓“义”，他们以功利为衡量一切社会行为的标准。战国思想家荀况说：“今人之性，饥而欲饱、寒而欲暖、劳而欲休，此人之情性也。”“人之性，生而好利”。（《荀子·性恶》）韩非子进一步发展了荀况的思想，他认为，人人都有一种为自己打算的“自为心”，人的一切道德、感情、行为都取决于对自己有没有利，他把“利”看做人的行为的动力。

“利益”一词，最早见于《后汉书·循吏列传》，书中说：“勒令养蚕织履，民得利益焉”。这里的“利益”，是物质利益应无疑问。由于汉武帝“罢黜百家，独尊儒术”，此后儒家思想成为中国占统治地位的伦理思想。包含唯物主义因素的“利益”一词成了“义”、“仁”的奴隶。“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中国从汉朝以后，正统思想界对“利益”的研究基本上成了空白。

然而，也有一些思想家把衣食之利放到了重要位置上，抨击儒家的唯心主义仁义观。汉朝的王充指出孔子讲义不讲利是虚假的。他认为“仓廩实，知礼节，衣食足，知荣辱”（《论衡·问孔篇》），把人的衣食之利放在首位。南宋的叶适说：“仁人正谊不谋利，明道不计功，此话粗看极好，细看全是疏阔。”明末清初的李贽把人的物质需求放在了第一位，他说：“穿衣吃饭即是人伦物理，除却穿衣吃饭，无伦物矣”。（《焚书·答邓石阻》）总之，中国古代不少思想家都揭示了利益的历史作用。

西方历史上许多著名思想家也对利益问题进行了研究。古希腊的色诺芬在《经济论》中，就使用了“利益”这一概念。他说：“财富是一个

人能够从中得到利益的东西”。^[4]柏拉图则把利益看成是一种心理欲望或需求。这明显不同于色诺芬。伊壁鸠鲁认为，“渊源于自然的正义是关于利益的契约，其目的在于避免人们彼此伤害和受害。”^[5]

5 世纪末叶，西欧开始了黑暗的中世纪，科学成为神学的婢女。封建统治的千年黑暗并不意味着科学认识的中断，资产阶级文艺复兴运动在黑暗中点燃了熊熊烈火。他们提倡人道主义，反对神学。在这个理论大前提下，许多思想家进一步对利益问题进行探讨。17 世纪荷兰著名的思想家斯宾诺莎认为：“人性的一条普遍规律是，凡人断为有利的，他必不会等闲视之，除非是希望获得更大的好处，或是出于害怕更大的祸患；人也不会忍受祸患，除非是为了避免更大的祸患，或获得更大的好处，也就是说，人人是会两利相权取其大，两害相权取其轻。”他认为，人类社会的敌对状态来自人们的自私。17 世纪英国唯物论者霍布斯认为：“对于每一个人，其目的都是为着他自己的利益的。”（霍布斯：《利维坦》）他说过一句名言：“人对人像狼一样。”

真正把利益问题提到社会首要位置而进行系统研究的当属 18 世纪法国哲学家爱尔维修。他指出，人们追求利益的活动是人类最基本的活动。利益是社会生活中唯一、普遍起作用的因素，是社会生活的基础，是社会发展的动力和社会矛盾的根源。爱尔维修认为，利益制约社会生活是一个不可违背的规律，留下了“河水不能倒流，人不能逆着利益的浪头走”的传世名言。^[6]此后，亚当·斯密围绕利益问题构建了自己的分工与交换学说。他发现在交换关系中，交换者双方的个人利益同时得到满足是可能的，推而广之，个人利益和普遍利益是可以一致的。英国的边沁建立了功利主义的思想体系，提出了在个人利益前提下的个人利益与公共利益相统一的学说。英国的洛克和法国的卢梭等思想家强调尊重个人利益，提出了有名的“社会契约”学说，成为当今资本主义制度赖以形成的理论基础。总之，这些西方理论家对利益的本质、内容、特征以及它对社会生活的作用都作了较为全面的探讨。可是，由于唯心史观的支配，或是形而上学思想方法的阻碍，他们并没有能完全科学地揭示利益的形成和本质。

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使“历史破天荒第一次被安置在它的真正基础上”。^[7]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根据其基本原理对利益问题展开分析，从而科学地、深刻地揭示了利益的形成、本质、内容和作用。

利益和利益观，是马克思主义历史唯物主义的基础性范畴。众所周知，历史唯物主义是人类社会及其发展的一般规律的科学。这一定义主

要涉及利益观上的两个问题：社会是什么？社会同利益有什么关系？

①关于社会，马克思主义认为，首先，社会的前提是现实的个人，或者说，社会是以现实的个人的活动为前提的。个人的活动，首先是生产，创造了人类本身。其次，社会是人们交互作用的产物。现实的个人（生产）活动不是单纯的个人行为，而是体现两种关系：一是人与自然的关系，二是人与人的社会关系。再次，社会是人的活动的历时性发展与共时性建构的相互统一。现实的个人活动是世代人类活动的继续，他们的活动手段和工具是一个既定的事实。同时，从这一事实出发，他们每天都进行着新的活动。社会就是这样一个以现实的个人为主体的、通过人们物质生产活动创造的长期发展和当代人们交往实践共时性建构的相互联系的统一体。

②关于利益，马克思主义认为，利益是人类活动的内驱力；利益是社会存在和发展的根据；利益是社会变革的最终原因。

马克思主义认为，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是社会的基本矛盾。事实上，在马克思那里，利益就是指生产力，生产力也就是利益。利益是生产力发展的内在动力，而生产力是利益实现的手段和途径。生产关系是人们在社会生产过程中结成的人与人之间的社会关系。它直接表现为利益关系：所有制反映的是人与人之间对生产资料的一种“占有”与“被占有”的利益关系；生产活动中人们的相互协作也是一种利益关系；至于分配，它分配的是利益，更是十分具体的人与人之间的利益关系的表现。因此，生产关系必须适应生产力发展水平的规律也可以表述为，一定的利益关系必须与一定的利益获得的水平相适应。生产力与生产关系之间的矛盾运动，归根结底，是人们之间利益矛盾发展的结果。历史一再表明，思想必须以利益为基础，社会变革的客观原因是利益及利益矛盾。任何一次社会变革都是人们利益关系的重新调整。社会发展的基本规律通过利益关系表现出来。这个规律的作用也只有通过利益矛盾的解决才能实现。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关系也是一种利益关系，经济基础实际上是社会利益关系结构，而上层建筑不仅是一定社会阶级利益的反映，而且反作用于一定社会的利益关系。总之，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利益矛盾也是社会的基本矛盾。

马克思的利益理论可归纳为 8 个主要观点：①利益是人类一切社会活动的动因。马克思认为：“人们奋斗所争取的一切，都同他们的利益有关”。^[8]②利益是思想的基础，利益决定思想，“思想”一旦离开“利益”，就一定会使自己出丑。③阶级斗争是“基于物质利益的根本冲突。”^[9]④利益冲突具有推动社会发展的动力作用。^[10]⑤“每一即定社会的经济

关系首先表现为利益”，^[11]利益的社会本质和社会基础是生产关系。⑥利益决定、支配政治权力，“政治权力不过是用来实现经济利益的手段。”^[12]⑦分工是引起利益矛盾的原因。工商业同农业的分离引起城乡分离和城乡利益的对立。^[13]⑧在阶级社会中，共同利益实际上是特殊的阶级利益。^[14]

以上对“利益”的历史考察，特别是对马克思主义利益理论的考察，对于正确揭示利益的本质，正确认识和处理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利益结构、利益关系和利益矛盾，都是不无裨益的。

2、“利益”的概念

要给“利益”一个科学的定义，并非易事。为了全面揭示“利益”的本质，我们将简要分析收集到的部分定义。

①“利，害之反。”语见《正字通·刀部》，这是古人从利与害的对立关系中揭示利益的本质。

②“利，所得而喜也。”（《墨子·经上》）这是从主观需求与客观满足的关系上揭示利益的内涵。

③美国学者卡尔·多伊奇认为，利益意味着一种注意力的分布状态和对报偿的期待。^[15]

④霍尔巴赫认为，利益其实就是我们每一个人认为对自己幸福说来是必要的东西。

⑤苏联学者将“利益”定义为“已认识的要求。”

⑥捷克的奥塔·锡克认为，利益是以特别强烈地和比较持久地满足一定需要为目的的。这些需要是物质需要、对活动和关系的需要或文化的需要。^[16]

定义③—⑥是从人的肉体感受和生理需要说明利益这一概念。

⑦“利益，指好处。”语见《现代汉语词典》。这个解释没有揭示利益的本质。

⑧《中国大百科全书·哲学》把“利益”解释为：“人们通过社会关系表现出来的不同需要。”这一定义指出了利益的社会关系属性，但把利益仅仅归结为需要是不够的。

⑨洪兵认为，“所谓利益，是需求主体认定的各种客观对象的总和。”^[17]

⑩桑玉成教授指出，“利益是一定的利益主体对于客体的价值肯定，它所反映的是某种客体（物质的以及精神的东西）能够满足主体（个人、集体和社会）的某种需求。”^[18]

定义⑨和⑩的美中不足是没有指出利益的社会关系属性。

⑩ 苏宏章在《利益论》一书中下的定义是：“所谓利益，就是在一定的社会形式中由人的活动实现的满足主体需要的一定数量的客体对象。”

⑪ 张国钧指出：“利益是主体在一定的社会关系中，特别和首先是在一定的经济关系中，为了满足自己的各种需要，通过精心的筹划和积极的追求，而能动地对待自己之外的各种对象或者资源，进行改造和创造，并且占有和享用它们，来现实地满足自己的需要，这样一种积极主动的关系。”^[19]

定义⑩⑪正确地说明了利益的直观形态、功能目的和社会历史内容。利益在直观形态上表现为主体对外界对象的创造和享用；在功能目的上，它是为主体谋幸福的；在社会历史内容上，利益是受一定社会关系制约和决定的。这两个定义没有指出人和自然的关系也是利益的重要内容。

马克思主义科学地揭示了利益的形成和本质。它认为，利益的形成是一个从人的需要到人的劳动再到社会关系的逻辑过程。

人的利益首先起源于人的需要。人类社会存在的前提就是人们必须能够生活。为了生活就需要衣、食、住以及其他东西。^[20]对于现实存在的人来说，“他自己的实现表现为内在的必然性，表现为需要。”^[21]马克思主义认为，人的需要是人的生命的直接表现，是人的社会存在的证明，也是人的必然的内在的规定性。需要是任何人、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必然存在的，是人的发展的内在条件，是劳动、交往、意识的起因和要素。人的需要是人作为社会存在主体的重要标志。人的权利、尊严和自由、发展等，都与人的需要及其满足程度有关。需要也是人的一切社会行为和联系的重要依据。人的需要及其实现，是一个历史过程。

生产是联系需要与需要对象的中介。人类不仅需要物质对象，而且需要精神对象。这就使得人们不仅从事物质生产，而且从事精神生产。“为了进行生产，人们便发生一定的联系和关系。起初，这些关系主要是血缘关系以及以此为纽带的经济关系。随着生产和分工的发展和人的需要的多样化，人与人之间发展出了家庭、宗族、阶级、集团、社会生产单位、国家乃至国际社会等社会群体，形成了错综复杂的个人与个人、个人与群体、群体与群体之间的关系。同时，在共同的社会生活中还发展出了政治、经济和文化等社会关系。在这些社会关系中，人们的经济关系仍处于基础和决定的地位。在阶级社会中，人们的经济关系集中表现为阶级关系，并制约和影响其他关系的形成和发展。

人们的社会关系形成后，不仅使他们在特定的社会范围内生产和生活，而且支配着生产成果在社会成员之间的分配，因而本质上制约着人

们需要的满足。这就使得人与需要之间的关系转化为人与人之间的关系。需要由此以个人的生理和心理形式获得了社会内容和社会特性。这种获得了社会内容和特性的人们的需要，就是利益。

对国内外学者有关“利益”定义的整理和研究，特别是对马克思主义关于利益形成及其本质的思想研究，使我们能够较为科学地理解“利益”。所谓利益，是人满足基于自身生存和发展而产生的，反映一定时代生产力水平和社会关系的，对经济、政治、文化和环境等方面的生理和心理的需求。这一定义包括四个相互密切联系的因素：需要、生产力、人与自然的关系和社会关系。

第一，需要。利益的基础是人的需要。人的需要体现了人对物质生活条件和精神生活条件的客观依赖关系。需要的内容是客观的，需要的形式是主观的。人以其需要的无限性和广泛性区别于其他动物。决定了利益内容的无限丰富和多样性。需要是人的活动的内在动因，是社会发展的原始动力。正是从这个意义上说，人的需要构成了利益的基础。

第二，生产力。利益反映着社会历史发展一定阶段的生产力水平。事实上，在马克思那里，利益就是指生产力，生产力也就是指利益。利益是人们借助生产来满足的需要，利益就是生产活动所创造的生活条件。换言之，利益是需要和实现需要的手段统一。由于物质产品的生产决定和制约着人们的其他生产，因此，利益一般反映着人们的物质生产能力和水平。

第三，人与自然的关系。人们往往忽视利益中包含的人与自然的关系，而把利益关系仅仅看成是一种人与人的关系。显然，这种看法是不全面的。大自然给人提供了最基本的利益，生产力要素本身体现了人与自然的结合。人的需求对象不仅包括人造产品，也有自然界的物质，如空气、阳光、水等等。人本身就是自然的产物，他又怎能脱离大自然呢？当前，人与自然的利益关系已作为一个十分重大的社会问题提了出来，那就是可持续发展问题。

第四，利益反映着特定历史阶段的社会关系。需要转化成利益，必须要经过社会关系，首先是经济关系的作用。利益是需要在经济关系上的表现，离开现实的社会经济关系，就不可能理解利益。利益是把人和社会连接起来的唯一纽带。人与人的关系本质上是利益关系，而错综复杂的社会关系也必然要体现各种不同的利益。正因为如此，人类社会才呈现出一幅色彩斑斓的利益画卷。

3、利益的内在矛盾

利益是一种受到主体与客体、自然与社会、生产力与生产关系、政

治与文化等诸多因素影响和制约的社会现象。这诸多方面的因素决定了利益具有多种矛盾的规定性和复杂性。

①利益的自我实现要求与社会实现途径之间的矛盾。自我实现是一切利益的天然本性。在人的活动和社会关系中，人的需要转化为利益，人的需要的满足也就转变为利益的自我实现。同时，利益必须通过特定的社会关系才能实现。离开了社会，利益无从实现，这是利益实现的社会性。利益实现的自我性与利益实现的社会性构成了利益内在的最基本的矛盾。这个矛盾，促使人们结成社会利益关系，决定着个人利益和社会共同利益关系的格局。

②利益形式的主观性和利益内容的客观性之间的矛盾。利益的内容反映着特定社会的物质条件和生产力状况，因而是客观的。利益的形式表现为主体的主观意识和心理活动，因而是主观的。利益是形式的主观性与内容的客观性的矛盾统一体。利益形式的主观性使利益必然人格化，即有明确的利益主体。利益内容的客观性又使得利益反映客观内容，具有社会属性，体现着不同利益主体之间的关系。这一矛盾激励和促进主体的谋利活动。

③利益的利己性和利他性的矛盾。利益本身存在着利己与利他两种属性。利益，就是利己之益。但是，利益还表示一种人际利害关系，而这种利害关系是双边的、双向的、互相补充、互相渗透、互为条件、相反相成的。利己可能损他，利他可能损己，这是个矛盾。如果每个人都抱定利己损他的主意，则社会关系无从维系，社会就要崩溃。这样的结果从根本上是损己而非利己。因此，利己离不开利他，并且只有利他才有可能利己，这又是二者的一致性。在阶级社会中，利己和利他的矛盾激化、突出；在无阶级社会中，利己和利他的矛盾小，二者基本上是一致的。利益本身存在的利己与利他的矛盾是利益关系中一切矛盾的萌芽。

④利益的目标性与手段性之间的矛盾

利益是利益主体追求的目标。人们的一切活动都是为了实现和满足自己的利益和需求而进行的，这是利益的目标性。另一方面，对于形成社会关系，参与社会生活，提高社会成员的素质和能力，推动社会进步和发展，利益又具有手段性。利益目的性与手段性的矛盾，使得利益既是社会生活的基础，又是推动社会进步的动力和手段。

⑤利益的有限性与无限性之间的矛盾

在社会发展的特定阶段，社会成员的需求和利益总是具体的有限的，这是利益的有限性。但是，社会成员的需求和利益，从总体上讲，是不断发展的，永无止境，这是利益的无限性。

利益的具体有限性与发展无限性之间的矛盾，使得人们永远不会停止追求新的利益，从而使社会不断地进步和发展。

4、利益的社会功能

利益原则是人类社会生活的最基本的原则，因为利益在人类社会生活中发挥着极其重要的社会功能。首先，利益是人们进行物质生产和精神生产的直接动力。根据马克思主义的基本观点，人的第一需要就是衣食住行，即满足人的生存的基本生活条件。因此，人的利益需要也就成了人的第一需要。毛泽东说：“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则，就是要使群众认识自己的利益，并团结起来为自己的利益而斗争。”^[22]邓小平也指出：“如果只讲牺牲精神，不讲物质利益，那就是唯心论。”^[23]其次，利益需求是一切发明创造的原动力。人类的任何理论创新、制度创新、科技创新和文化创新，都是利益需要所推动的。正是这种不断发展的利益需求，推动人类社会的科技文化的发展和制度的进步。再次，利益矛盾和利益斗争是推动社会发展和变革的根本原因。社会的发展和变革本身是一个非常复杂的过程，但是，其唯一的动因便是人类的利益矛盾和利益斗争。尽管不同的时代和不同的社会具有不同的利益分配方式，然而利益矛盾和利益斗争却几乎是贯穿于人类社会生活始终如一的问题。人类的一切社会活动，说到底，都是为了获取利益、维护利益或者争取利益，从而使社会利益关系一次次地得以调整和重组，并进而推动社会的不断变革和发展。

5、利益关系

人要生存、发展，必须要从事获取利益、满足自身生存和发展需要的社会活动。人们在社会活动中彼此之间必然形成一定的社会关系。这种社会关系，归根结底，是一种利益关系。

利益关系泛指不同的利益之间的关系。由于利益主体的不同，可以划分为个人利益、群体（集体）利益、国家利益和人类利益。由于利益客体的不同，可以划分为物质（经济）利益、政治利益和精神（文化）利益。从利益的时空结构看，可以划分为眼前利益和长远利益，局部利益和全局利益。

个人利益是指在一定的生产关系条件下个人之生存、发展的各种利益。个人是利益主体最基本的元素，个人利益是整个社会利益的基础。离开了个人利益而谈抽象的集体利益和国家利益，是没有意义的。

集体利益是指由于一定的集合特征而涉及到一定集体内部所有成员

的共同利益的一种关系。集体是具有一定共同利益的个人集合体。它既是内部各个成员个人利益的代表，又是集体共同利益的利益主体。各种各样的集体作为独立的主体，都有其相对独立的利益。集体利益是联接个人利益和国家利益的纽带，是个人和国家相互利益关系的中介。

国家利益是涉及到一个国家之所有国民或者绝大多数国民的共同利益。在阶级社会里，国家利益主要代表统治阶级的利益，当然还有一定范围内的国民的共同利益。社会主义国家则是全体人民共同利益的代表。任何国家利益的获得都直接或间接地惠及全体国民。如果国家利益遭受重大损害，无疑是国民的灾难。

人类利益是指涉及到整个人类生存和发展的各种利益。比如，维护世界和平，缩小南北差距、治理生态环境、打击毒品走私、反对恐怖主义、防止小行星碰撞地球等等，都代表着全人类的共同利益。党的十六大提出了“维护全人类共同利益”的新思想。这是马克思主义利益观与时俱进的新成果。

集体利益、国家利益、人类利益是以个人为基础的大小不等的利益共同体。这四个利益主体之间的矛盾是以统一性为基础的。个人利益是基础，离开了个人利益，其他利益就成了无源之水、无本之木。集体利益和国家利益在层次上高于个人利益，这既不否定个人利益，而是在更高的层次上和更大的范围里肯定和实现个人利益。

依据利益客体的不同，可以分为物质利益、精神利益和政治利益。物质利益是精神利益和政治利益的前提和基础。由于人是有思想的动物，因此，精神利益的满足是十分重要的。同时，人又是社会动物，因此，政治利益的满足同样是十分重要的。精神利益和政治利益的不断满足又会使物质利益在更高层次上得到满足。三方面的利益是相互影响相互融合的一个整体。

所谓物质利益，又称经济利益，是指表现为一定的物质形态、具有经济学上的使用价值，同时也具有物理学意义上的形态特性，能够满足主体的某种物质需要。

精神利益又叫文化利益，是指满足利益主体生存和发展需要的一切精神生活条件的总和。利益主体归根结底是人。如果说物质利益表现为人的生理需求的满足，那么，精神利益则表现为人的心理需求的满足。

政治利益是指凡是需要经过政治权力来予以满足、实现、调节、维护和破坏的利益。政治利益是政治关系的基础，它对于政治关系具有决定性的意义。

从实现的时间跨度将利益分类，可分为眼前利益和长远利益。眼前

利益是满足主体当前需要的利益，又称为暂时利益。长远利益是需要较长较长时间里才能实现的、具有根本性、全局性的利益，因此亦可称之为根本利益。长远利益指导、制约和支配眼前利益；眼前利益要服从长远利益，并尽可能与长远利益一致起来。当然，眼前利益也很重要，舍弃了一个个眼前利益，就放弃了对长远利益的追求。

全局利益和局部利益是从利益分布空间不同而作的分类。全局利益也可称之为整体利益。在“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中一般指国家和人民的整体利益。局部利益则是指全局中某一部分的利益。全局利益是由局部利益构成的，并指导、制约和影响局部利益。实现局部利益又是实现整体利益的前提。损害或否定一个个局部利益必然导致全局利益的丧失。有时为了全局利益可以暂时放弃或牺牲某个局部利益，但这是不得已而为之的特殊情况。

二、 利益观概述

利益和利益关系构成人类全部社会生活的基础。马克思主义认为“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24]生产方式是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统一。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发展的需要。生产力是一切社会存在的基础和发展的动力。人们为什么从事生产活动？是为了获取自身生存和发展所需的物质生活条件，是为了利益。因此，说到底，人的利益不仅是生产力的内在动力，而且也是社会发展的动因和动力。

是否承认利益构成人类全部社会生活的基础，是否承认社会利益在人类历史发展中的根本动因和动力作用，是否承认利益是一切社会变革的根源，这是唯物史观和唯心史观的重要区别。利益是马克思主义的逻辑起点和重点。从利益的观点出发认识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是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立场、观点和方法。列宁指出：“我国内外政策归根到底是由我国统治阶级的经济利益和经济地位所决定的。这一原理是马克思主义整个世界观的基础。”^[25]马克思说的“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其实就是列宁说的“经济利益”。马克思认为，正是它制约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列宁则更直白地说，经济利益决定政治是马克思主义世界观的基础。毛泽东把人民利益视为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则和基本价值判断标准。他说：“共产党人的一切言论行动，必须以合乎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最大利益，为最大人民群众所拥护为最高标准。”^[26]总之，

利益理论、利益观点、利益原则、利益标准，是马克思主义利益观的重要内容，并构成马克思主义世界观的基础。

什么是利益观？简而言之，利益观就是利益主体对利与害及其关系的基本判断和趋利避害的思维活动，即对趋利避害的原则、措施及行为方式的思考、筹划、选择和评价的总和。对利益的认识离不开对“害”的看法。为什么？一是因为“利”与“害”二者相互依存。古人云：“祸兮福所依，福兮祸所伏”。“福”就是“利”，“祸”就是“害”，“福”可能转化为“祸”，“祸”也可转化为“福”。利与害可以互相转化。恩格斯也曾说过，人类的每一次巨大灾难，无不是以历史的巨大进步作为补偿的。他还指出，人类对自然界的每一次胜利，都会遭到大自然的报复。他说的就是利害相互依存和转化的道理。二是“两害相权取其轻”。对于人类尚无法避免的地震、洪水等灾害，抗震和抗洪所带来的物耗，其损失远远小于听天由命所造成的恶果。相对于大害，小害就是利益。三是人们追求的利益都是现实的，客观的，因而是可以相互比较的。在鱼与熊掌不可兼得的情况下，人们总是舍鱼而取熊掌，总是求大利而舍小利，这就是“两利相衡取其重”。拣了芝麻，丢了西瓜，这不是利，而是害。四是趋利避害是利益观的基本原则。趋利避害是动物的一般本能。作为高度发达的社会动物——人，其利益观原则和动物的本能有什么质的不同？动物不会根据自己利益的需要去创造一个有利于自己发展的世界。人则不同，他能够通过自己的活动，根据其利益需要去建构一个世界。

利益观因其主体不同，可以分为个人利益观、家庭利益观、阶级利益观、政党利益观、民族利益观、国家利益观和人类整体利益观等等。人的需要的满足离不开社会关系。因此，作为社会的人在实现自己利益的同时，就不能不考虑他人的利益，不能不考虑群体、社会以及国家的利益。利他主义不仅是必要的，而且也是人在感情上得到激励和满足的个人利益。个人利益、群众利益、国家利益和全人类利益都是相互依存、相互影响的。所以，在每一个具体的利益观中必然也会折射出其他多种利益观的影子。例如，在一个人的利益观中，不仅包括他对自己私利的基本观点，也包括他对群体利益和国家利益的观点和态度。群体利益观、国家利益观的内容也是个人利益观中的组成部分。

利益观的特性是由利益本身的内在属性及利益关系的结构特征决定的，主要表现为基础性、普遍性、永恒性、时代性、阶级性、层次性、多元性、共同性和局限性等特点。

1、利益观的基础性

利益观的基础性是由利益的基础性决定的。如前所述，利益在每个